证券代码：300099　证券简称：精准信息　公告编号：2021—027

尤洛卡精准信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尤洛卡精准信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了《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3）。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为方便公司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现将公司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基本情况

1、召集人：尤洛卡精准信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1 年 5 月 20 日 14:30 时；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5 月 20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5 月 20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4、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5、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泰安市高新区凤祥路以西规划支路以北，尤洛卡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二楼会议室。

6、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 2021 年 5 月 14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以不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

二、本次股东大会拟审议的议案

1、关于公司《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8、关于修订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9、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王同孝先生、何志聪先生、张青先生、马训波先生（已离任）、江霞女士（已离任）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具体内容详见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议案 7 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1 年 5 月 18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6:30；异地股东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 2021 年 5 月 18 日 16:30 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

3、登记地点：山东省泰安市高新区凤祥路以西规划支路以北，尤洛卡精准信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如通过信函方式登记，信封上请注明“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字样。

4、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2）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

（4）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

5、注意事项：

（1）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均可，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必须出示原件，并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场。

四、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0099”，投票简称为“精准投票”。

2、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议案设置。

表 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 年 5 月 20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5 月 20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五、特别提示

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六、其他注意事项

1、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文静　电　话：0538-8926155　传　真：0538—8926202

2、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3、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日前提交。

4、本通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七、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

附件二：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特此公告。

尤洛卡精准信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4 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尤洛卡精准信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0 日召开的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表决权，如没有作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说明：请在对议案投票选择时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所对应的空格内打“√”，多打或不打视为弃权。若无明确指示，代理人可自行投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委托股东姓名及签章：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股东持股数：　　委托人股票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附注：

1、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2、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3、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附件二：

尤洛卡精准信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 / 名称：	身份证 / 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户卡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发言意向及要点：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注：

1、请用正楷字填写以上信息（有关信息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相同）。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 2021 年 5 月 18 日 16:30 之前送达、邮寄或传真方式到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3、如股东拟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请在发言意向及要点栏表明您的发言意向及要点，并注明所需的时间。

4、上述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600075　证券简称：新疆天业　公告编号：2021-043

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 年 5 月 14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新疆石河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北三东路 36 号公司办公楼 10 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892,006,83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2.829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由董事长周军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出席 5 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审议《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891,582,927	99.9524	423,910	0.0476	0	0

2、议案名称：审议《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891,582,927	99.9524	423,910	0.0476	0	0

3、议案名称：审议《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891,582,927	99.9524	419,910	0.0470	4,000	0.0006

4、议案名称：审议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891,057,927	99.8936	944,910	0.1059	4,000	0.0005

5、议案名称：审议《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891,582,927	99.9524	419,910	0.0470	4,000	0.0006

6、议案名称：审议《关于天能化工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暨调整业绩承诺补偿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89,944,585	98.9560	944,910	1.0395	4,000	0.0045

7、议案名称：审议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报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891,507,927	99.9440	494,910	0.0554	4,000	0.0006

8、议案名称：审议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891,507,927	99.9440	494,910	0.0554	4,000	0.0006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 5%以上普通股股东	728,351,574	100	0	0	0	0
持股 1%-5%普通股股东	138,298,770	100	0	0	0	0
持股 1%以下普通股股东	24,407,583	96.2577	944,910	3.7265	4,000	0.0158
其中：市值 50 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231,400	61.5803	140,369	37.3551	4,000	1.0646
市值 50 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24,176,183	96.7793	804,541	3.2207	0	0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4	审议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62,706,353	99.4201	944,910	0.5773	4,000	0.0026
6	审议《关于天能化工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暨调整业绩承诺补偿方案》的议案	89,944,585	98.9560	944,910	1.0395	4,000	0.0045
8	审议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163,156,353	99.6951	494,910	0.3024	4,000	0.0025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因关联股东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石河子市锦富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天域融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对本次会议审议的第 6 项议案回避表决，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未计入本次会议第 6 项议案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故本次会议第 6 项议案参加表决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90,893,495 股，其他各项议案参加表决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892,006,837 股。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会议审议议案表决除第 4 项议案表决为特别决议，即该项议案经本次股东大会参加表决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同意表决通过外，其他议案表决均为普通决议，即该等议案经本次股东大会参加表决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1/2 以上同意表决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新疆天阳律师事务所

律师：邵丽娟律师、周容生律师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5 月 15 日

证券代码：002937　证券简称：兴瑞科技　公告编号：2021-066

宁波兴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首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兴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首次持有人会议于 2021 年 5 月 12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忠良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持有人 10 人，实际出席持有人 10 人，代表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份额 7,000,140 份，占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 100%。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设立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保障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同意设立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负责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代表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管理委员会由 3 名委员组成，设管理委员会主任 1 名，管理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为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表决结果：同意 7,000,14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弃权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同意选举赵世君先生、周晓莲女士、李梦桦女士为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与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

赵世君先生现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周晓莲女士、李梦桦女士为公司员工。除此之外，上述三位管理委员会委员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单位担任职务，与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前述主体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结果：同意 7,000,14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弃权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授权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授权管理委员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事宜，行使下列职权：

（1）负责召集持有人会议，执行持有人会议的决议；

（2）开立并管理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证券账户、资金专户及其他相关账户；

（3）代表全体持有人对员工持股计划进行日常管理；

（4）办理员工持股计划份额认购事宜；

（5）代表全体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该股东权利包括但不限于公司股东大会的出席权、提案权、表决权以及参加公司现金分红、送股、转增股份、配股等权利；

（6）代表员工持股计划对外签署相关协议、合同；

（7）决定并执行员工持股计划权益的清算与分配；

（8）批准持有人份额转让；

（9）决定存续期内，公司发生派息时，员工持股计划因持有公司股份而获得的现金股利在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进行分配；

（10）决定员工持股计划弃购份额、被强制转让份额的归属；

（11）办理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的簿计建档、变更和继承登记；

（12）本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满后，管理委员会在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间出售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标的股票；

（13）持有人会议授权的其它职责。

本授权自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首次持有人会议批准之日起至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终止之日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 7,000,14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弃权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

特此公告。

宁波兴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4 日

证券代码：300922　证券简称：天秦装备　公告编号：2021-045

秦皇岛天秦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秦皇岛天秦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并于 2021 年 2 月 1 日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2,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及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

近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收益起算日	产品到期日	预计年收益率
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91 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1 年 5 月 14 日	2021 年 8 月 13 日	1.45%-3.15%
合计				5,000			

注：公司与上述受托方无关联关系，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和期限均在审批范围内。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1、虽然理财产品都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二）针对投资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不得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股票及其衍生品和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银行理财产品等。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在上述理财产品理财期间，公司将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

3、公司内审部门对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4、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募集资金本金安全及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通过适度现金管理，可以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能进一步提升公司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前十二个月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 12,956 万元（含本次），未超过股东大会授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人民币 32,000 万元。

五、备查文件

1、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购买资料。

特此公告。

秦皇岛天秦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5266　证券简称：健之佳　公告编号：2021-037

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转增比例

A 股每股现金红利 2.3 元

每股转增股份 0.3 股

●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 股	2021/5/20	—	2021/5/21	2021/5/24	2021/5/21

●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转增股本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方案经公司 2021 年 5 月 7 日的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转增股本方案

1. 发放年度：2020 年年度

2. 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 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53,000,000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2.3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3 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21,900,000.00 元，转增 15,900,000 股，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 68,900,000 股。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 股	2021/5/20	—	2021/5/21	2021/5/24	2021/5/21

四、分配、转增股本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1）分红实施办法

①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②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按有关规定直接派发。

（2）转增股本实施办法

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股东持股数，按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2. 自行发放对象

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按有关规定直接派发。

3. 扣税说明

（1）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①对于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和《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的有关规定，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30 元；对个人持股 1 年以内（含 1 年）的，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30 元，待个人转让股票时，中登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实际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登上海分公司，中登上海分公司于次月 5 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具体实际税负为：股东的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 20%；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 10%。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②对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由本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于 2009 年 1 月 23 日颁布的《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 QFII 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 号）的规定，按照 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扣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 2.07 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③对于香港联交所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公司 A 股股票（“沪股通”），其现金红利将由公司通过中登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扣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 号）执行，由上市公司按照 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 2.07 元。

④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由纳税人按税法规定自行判断是否应在当地缴纳企业所得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 2.30 元。

（2）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①对于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税负为 10%，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 2.07 元。

②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由纳税人按税法规定自行判断是否应在当地缴纳企业所得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 2.30 元。

（3）其他

本次转增股本的资本公积金来源为股份溢价发行，公司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扣税。

五、股本结构变动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转增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非流通股）	39,750,000	11,925,000		51,675,00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流通股）	13,250,000	3,975,000		17,225,000
1、A 股	13,250,000	3,975,000		17,225,000
三、股份总数	53,000,000	15,900,000		68,900,000

六、摊薄每股收益说明

实施送转股方案后，按新股本总额 68,900,000 股摊薄计算的 2020 年度每股收益为 4.43 元。

七、有关咨询办法

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事项如有疑问，请按照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871-65711920

特此公告。

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05266　证券简称：健之佳　编号：2021-038

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 2021 年云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工作，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云南省上市公司协会、深圳全景网络有限公司共同举办的“2021 年云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暨集体业绩说明会”主题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在深圳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采取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全景?路演天下”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 APP，参与公司本次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活动时间为 2021 年 5 月 17 日（星期四）15:30 至 17:00。

届时公司的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将通过网络在线交流形式与投资者就 2020 年年报、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股权激励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沟通。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5 日

股票代码：002759　股票简称：天际股份　公告编号：2021-040

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被动减持公司股份完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汕头市天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汕头天际”）的通知，获悉其持有的公司股份被动减持完毕（被动平仓及法院变卖），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被违约处置的基本情况

2020 年 7 月 28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持有公司部分股份被强制平仓导致被动减持暨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0-047），汕头天际质押给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的部分公司股票被强制平仓导致被动减持；2020 年 8 月 3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质押股份存在违约处置风险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49），汕头天际质押给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证券”）部分公司股份，因资金不足导致本金回购交易失败，构成违约，根据双方签订的相关协议，长城证券可以按约定的方式进行处置。2020 年 7 月 24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股东质押股份存在违约处置风险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46），星嘉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嘉国际”）接到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通知，星嘉国际质押的部分公司股份，因未按要求及时进行提前购回，未支付股票收益权实现款项，已构成违约，将按照委托人指令发起违约处置相关程序。

截至 2021 年 5 月 6 日，汕头天际持有的公司股份累计 11,289,17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81%）被平仓处置。本次平仓处置的汕头天际持有的公司股份覆盖了上述质权人质押融出的本金及相关利息和违约金，相应债务均已全部清偿完毕。

截至 2021 年 5 月 6 日，星嘉国际持有的公司股份累计 4,051,06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1%）被平仓处置。本次平仓处置的星嘉国际持有的公司股份覆盖了上述质权人质押融出的本金及相关利息和违约金，相应债务均已全部清偿完毕。

二、股份法院裁定变卖的基本情况

2021 年 2 月 20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持有公司部分股份被申请财产保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因汕头市澄海区兴信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信公司”）向汕头市澄海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澄海区法院”）申请诉前财产保全，汕头天际持有的 269,200 股公司股份被申请诉前财产保全；2021 年 4 月 30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票被变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38），因汕头天际与汕头市澄海区兴信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民间借贷纠